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18-013 号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章程变更及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4月23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744号）核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502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247,399.9503万元变更为274,901.9503万元，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H30044号《验资报告》。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86号）同意，公司股票于2018年6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16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市后适用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其后，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及公司住所变化等实际情况，公司分别于2017年1月20日、2018年1月11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前述《公司章程（草案）》的部分条款进行了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草案）》系在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基础上，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适用于上市公司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和补充。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等规定，所涉及重要条款变更已经江苏证监局《关于核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苏证监许可字〔2018〕20号）核准。具体变更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要条款变更新旧对照表》。

根据相关批复、通知和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制作申请材料，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资本等事项的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近日，公

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并领取了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变更事项如下:

原注册资本: 247399.9503 万元人民币

原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现注册资本: 274901.9503 万元人民币

现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特此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